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九十二學年度建築與都市設計研究所入學考試

景觀與敷地設計試題

填准考證號碼

第一頁 共二頁

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注意事項：

1. 本試題共【一】題，配分共 100 分。
2. 請按順序標明題號作答，不必抄題。
3. 全部答案請於附件二附有比例尺一千五百分之一基地圖試卷作答，否則不予計分。

題目：某大學擬設第二校區，請就所提供之空間量需求表（詳表 1）在基地範圍內提出一規劃配置圖。附件一為第一校區與第二校區位置關係圖；附件二為基地圖。

表 1 空間量需求表

機能分區	建築空間	建築面積(m ²)	樓層	樓地板面積(m ²)	內容說明
行政園區	行政中心	950	3	2,850	教務二處、學務二處、總務二處、聯合服務中心(約 100 人)。
	研究中心	950	3	2,850	簡報中心、研究室(約 10 人)。
	鐘塔 1	200	7	1,400	地標性建物，造型為主，使用機能另定。
	機電中心 1+下儲水池	300	1	300	電力、消防、給水、資訊、弱電等防災中心(約 2 人)。
	校門+警衛室	140	1	140	校門口、警衛室(約 2 人)。
生活園區	生活園區 (學生活動中心)	3,430	4	13,720	社團辦公室、商店街、表演區(約 10 人)。
歷史園區	地標建築-圖書館	2,530	3	7,590	資訊圖書區，國際會議中心(約 20 人)。
	鐘塔 2	150	7	1,050	地標性建物，造型為主，使用機能另定。
教學園區	人文社會學院	1,100	3	3,300	400 人。
	財經學院	1,400	3	4,200	800 人。
	管理學院	1,700	3	5,100	800 人。
	設計學院	3,600	3	10,800	2000 人。
	幼稚園	1,200	2	2,400	1(大班×35 人+中班×30 人+小班×25 人)×2 班+(幼班×20 人)×1 班=200 人。 2.行政+廚房+表演+活動空間。 3.其他附屬空間。
宿舍園區	學生宿舍	3,500	7	24,500	1.計 500 人，男女各半。 2.考量彈性管制，1、2 樓公共使用空間，3 樓以上宿舍。 3.暫定 7 樓，考量容積彈性設置。
運動園區	體育休閒會館	2,800	3	8,400	1+2 樓休閒會館:(約 20 人) 1.餐廳，Coffee Shop。 2.游泳池、三溫暖、SPA 水療池、室內羽球、迴力球、桌球...等。 3 樓以上體育館: 1.計 10000 人容量。 2.主場(主籃球 1 座+練籃 2 座)。
	司令台+看台	1,000	2	2,000	2,000 人×0.5.m ² /席=1,000 m ² 。
	機電中心 2+下儲水池	200	2	400	電力、消防、給水、資訊、弱電第二中心。
	400m 運動場				國際標準 400m 運動場及中間足球場
	球場				預計籃球場×5 座，網球場×5 座
學人園區	學人宿舍	2,300	3	6,900	50 戶學人宿舍×5 人/戶=250 人。
休閒園區	公共設施休閒中心	650	2	1,300	生態休閒教育館、會議中心、餐廳、Coffee shop、戶外舞台、含側門警衛室(約 10 人)。

注意：背面尚有試題



附件一 第一校區與第二校區位置關係圖